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本公司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1)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分;(2)並無遺漏任何事實以致本公佈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及(3)本公佈內表達的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方作出，並以公平合理的基準和假設為依據。



上海復旦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Fudan Microelectronics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關連交易

收購上海商業高新技術發展有限公司 的 53.8% 權益

財務顧問



倍利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概要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零二年十月二十一日，本公司與上海商投實業訂立收購協議，涉及按現金代價人民幣15,720,000元(或約14,830,000港元)，收購上海商業高新技術的53.8%權益。該代價是按上海商業高新技術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經審核資產淨值的53.8%約為人民幣16,450,000元(或約15,520,000港元)而釐定。

上海商業高新技術主要於中國從事開發電腦軟件、集成電腦系統、管理電子消費卡、設計與安裝辦公室自動系統、設計與安裝控制及保安警鐘系統、銷售電腦周邊產品，以及維修收款機及相關產品。此外，上海商業高新技術亦致力開發IC卡的商業應用及操控資訊保安儀器。

透過收購事項，本公司與上海商業高新技術將在技術、研發及製造等方面互相提供支援，尤以片上系統(SOC)為然，因為上海商業高新技術的受資公司經營的業務，正好為本集團核心IC業務的下游業務。同時，董事預期，收購事項將可大大提升本公司整合芯片和用於芯片的操作系統方面的能力。

收購協議的賣方上海商投實業，其90%權益由上海市商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持有，而另外10%則由一名獨立第三者上海蔬菜(集團)有限公司持有。上海市商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前稱為上海商業投資公司，為本公司的上市時管理層股東。因此，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的定義，上海商投實業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20章，收購事項構成本公司一項關連交易，故須經獨立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批准，始可作實。本公司將盡快向其股東寄發通函。該通函將載有(其中包括)收購事項的其他資料、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財務顧問的意見，以及就批准(或其中包括)(如有)收購協議預計進行的交易而舉行的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收購協議

日期： 二零零二年十月二十一日
訂約戶： 上海商投實業(作為賣方)與本公司(作為買方)
將予收購的資產： 上海商業高新技術的53.8%權益。待完成後，上海商業高新技術的15.4%權益將仍由上海商投實業持有，而上海商投實業擬盡快出售該等餘下的權益予上海商業高新技術其他兩名現有股東。

代價

根據收購協議應付的代價為人民幣15,720,000元(或約14,830,000港元)，須於完成日期，全數以現金支付。代價是參考上海商業高新技術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經審核資產淨值約人民幣16,450,000元(或約15,520,000港元)的53.8%釐定，較該資產淨值折讓約4.44%。代價是按正常商業條款，經以公平原則進行磋商後釐定。董事認為，收購協議的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全體股東的利益。

先決條件

完成須待(其中包括)達成下列各條件後，方可作實：

1. 上海商投實業董事會批准收購事項；
2. 獨立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批准收購事項；及
3. 向中國有關當局領取關於收購事項的所有批文。

倘上述條件未能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三十一日(或訂約各方可能另外協定的較後日期)或之前達成，收購協議即告作廢。

完成

待收購協議所列的所有先決條件獲達成後，並待就上海商業高新技術股東變動所有須辦理的手續完成後，收購協議即告完成。董事預期，完成將於二零零三年二月底或之前發生。

進行收購事項的原因

有關上海商業高新技術的資料

上海商業高新技術於一九九五年在中國成立，由上海商投實業持有69.2%權益，以及其他兩名獨立第三者上海郵電發展總公司及上海合康科技發展實業有限公司分別持有27.4%及3.4%權益。上海商業高新技術主要於中國從事開發電腦軟件、集成電腦系統、管理電子消費卡、設計與安裝辦公室自動系統、設計與安裝控制及保安警鐘系統、銷售電腦周邊產品，以及維修收款機及相關產品。此外，上海商業高新技術亦致力開發IC卡的商業應用及操控資訊保安儀器。於二零零一年，開發電腦軟件及開發IC卡商業應用的收益，分別佔上海商業高新技術營業總額約1.94%及52.40%，其餘的營業額則來自上述的其他業務。

目前，上海商業高新技術正進行多個主要項目，即由國家內貿部及國家金卡辦統籌、列入「國家示範工程」的「副食品行業超市計算機管理系統通用軟件包」；獲上海市經濟委員會頒發「科技二等獎」，並列入「國家示範工程」的「中型百貨商場計算機管理系統通用軟件包」；以及獲頒發「上海市優秀新產品三等獎」的「商用收款機在信用卡受理系統中的應用軟件」。董事相信，鑑於上海商業高新技術進行的項目會運用到本集團開發的IC卡，因此，於上海商業高新技術成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後，該等項目長遠而言將有利於本公司的財務表現。

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海商業高新技術的經審核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30,570,000元(或約28,840,000港元)。截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上海商業高新技術錄得經審核除稅後純利約為人民幣30,011元(或約28,312港元)，而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除稅後虧損淨額則約為人民幣980,000元(或約920,000港元)。

上海商業高新技術已投資於四間公司，該四間公司主要從事集成電路系統整合、開發飲食服務卡的軟件及應用，鑑於這四間公司的業務正好為本集團的下游業務，預期需配置本集團所開發的IC卡，這些業務與IC卡的應用及推廣，以及由本集團開發的銀行及電子消費領域相關系統業務相輔相承。

該四間受資公司的詳情如下：

受資公司名稱	總註冊資本	上海商業高 新技術佔該 公司的權益	上海商業高 新技術作出 投資的時間	主要業務
上海共享商業 增值網絡服務 有限公司(附註1)	人民幣 5,000,000元	51%	一九九六年 四月	主要從事提供增值商業服務， 如電子數據交換、電子付款及 電子商貿，以及開發與銷售軟件 及硬件產品。
上海亞太計算 機信息系統 有限公司(附註2)	人民幣 5,000,000元	40%	一九九六年 二月	主要從事開發及銷售電腦應 用軟件、集成電腦系統，以 及銷售及維修電腦及相關周邊產 品。
上海商和電子 有限公司(附註3)	300,000 美元	20%	一九九五年 九月	主要從事開發及製造電腦應 用軟件，以及開發、設計、安裝 及測試電腦網絡系統、自動系統 及保安系統。
上海雅高企業服務 有限公司(附註4)	2,000,000 美元	1.875%	一九九九年 十二月	主要從事為透過飲食服務卡購 買各種飲食服務提供管理、策 略性計劃及顧問服務。

附註1：一位獨立第三者上海信息產業有限公司持有49%權益。

附註2：兩位獨立第三者長江計算機(集團)有限公司及上海六百實業有限公司分別持有40%及20%權益。

附註3：一位獨立第三者日本國株式會社陽和持有80%權益。

附註4：三位獨立第三者法國雅高股份有限公司、中國出口商品基地建設上海公司及上海亞太計算機信息系統有限公司分別持有92.5%、2.5%及1.875%權益。

從收購事項預計可獲得的利益

本公司是一間於中國設計特定應用集成電路(ASIC)及集成系統公司，並主要從事設計及銷售工業用集成電路。目前，本集團的產品有廣泛的工業用途，而該等產品包括電訊產品、集成IC卡、汽車／摩托車電子產品、電力電子產品及消費電子產品。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目標，是成為國內的IC設計及集成系統業務的領導者，及成為全球主要ASIC設計公司之一。

透過收購事項，本公司與上海商業高新技術將在技術、研發及製造等方面互相提供支援，尤以片上系統(SOC)為然，因為上海商業高新技術的受資公司從事的業務正好為本集團核心IC業務的下游業務。董事相信，鑑於中央政府大力推動令鐵路IC卡、運輸IC卡及身份IC卡的應用日漸增加，日後應用SOC將日益普及。同時，董事預期收購事項將大大提升本公司在整合芯片和用於芯片上的操作系統方面的能力。

與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十二日刊發有關配售H股的通函中「進行配售事項之原因及收益用途」一節所述者一致，董事相信，本集團藉著收購事項，可將業務範圍多元化擴展至其他配合本身IC設計核心業務的領域，故有利於本集團的增長及長遠發展。收購事項將以上所述由配售所得的款項撥支，而於完成後，本公司將委任兩名董事(佔四個席位中的兩個席位)加入上海商業高新技術的董事會。

關連交易

收購協議的賣方上海商投實業，其90%權益由上海市商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持有，而另外10%則由一名獨立第三者持有。上海市商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前稱為上海商業投資公司，為本公司的上市時管理層股東。因此，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的定義，上海商投實業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20章，收購事項構成一項關連交易。

由於收購的代價超過10,000,000港元或本公司有形資產淨值3%兩者中的較高者，收購事項須經獨立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批准，始可作實，而上海市商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及其聯繫人將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放棄投票。

一般事項

本公司將盡快向其股東寄發通函。該通函將載有(其中包括)收購事項的其他資料、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財務顧問的意見，以及就批准(或其中包括)(如有)收購協議預計進行的交易而舉行的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釋義

於本公佈，除另有說明外，下列詞彙具以下涵義。

「收購事項」	指	本公司向上海商投實業收購上海商業高新技術的53.8%權益，代價為人民幣15,720,000元(或約14,830,000港元)
「收購協議」	指	本公司與上海商投實業於二零零二年十月二十一日訂立有關收購事項的協議

「本公司」	指	上海復旦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責任公司，其H股於創業板上市
「完成」	指	完成收購協議
「董事」	指	本公司的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
「內資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0.10元的內資股，須以人民幣認購
「創業板」	指	聯交所創業板
「創業板上市規則」	指	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0.1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股，在創業板上市並須以港元認購及交易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股東」	指	上海市商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以外的股東
「獨立第三者」	指	為獨立於本公司的發起人、董事、監事、行政總裁、主要股東或管理層股東或彼等任何聯繫人，並與彼等概無關連的獨立人士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臨時股東大會」	指	本公司將召開的臨時股東大會，以批准(其中包括)(如有)收購協議預計進行的交易
「股份」	指	內資股及H股
「股東」	指	內資股及H股的持有人
「上海商投實業」	指	上海商投實業集團有限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由上海市商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持有其90%，其餘10%由一名獨立第三者上海蔬菜(集團)有限公司持有
「上海商業高新技術」	指	上海商業高新技術發展有限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由上海郵電發展總公司、上海合康科技發展實業有限公司及上海商投實業分別持有27.4%、3.4%及69.2%

「片上系統」 或「SOC」	指	片上系統，一種新設計技術，容許複雜的電子系統(以往需要很多電路板組成)集成在一塊小的晶片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

承董事會命
上海復旦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蔣國興

中國，上海，二零零二年十月二十二日

* 僅供識別(非正式名稱)

於本公佈，除另有說明外，滙率1.00港元兌人民幣1.06元僅作說明用途，並不代表任何金額已經或可能已經或將會按有關滙率換算。

本公佈由刊登日期起一連七日載於創業板網址「最新公司公告」網頁上。